

2022 年度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单位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生态环境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参与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 负责本区域内生态文明建设的指导协调工作。

(三) 牵头协调本区域内较大及以下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协调驻地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预警工作。

(四) 贯彻执行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船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太湖水污染防治工作的各项政策和决策部署。指导协调和监督驻地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参与指导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按权限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五) 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做好生态环境修复工作，参与生态补偿工作。

(六) 承办市局交办的规划环评和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审查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组织实施本区域内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污染物减排计划并监督管理。

(七) 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生态环

境执法监测、污染源监督监测、应急监测。负责驻地生态环境信息化工作，按要求开展信息公开工作。负责生态环境监测网和信息网的建设。

（八）负责驻地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

（九）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参与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配合做好财政性资金的安排、实施和监督工作。

（十）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一）办公室。

（二）综合业务科（自然生态保护科）。（三）生态环境监督科。（四）法规宣教科（监测与信息科）。（五）水生态环境科。（六）大气环境科。（七）排放管理科。（八）土壤固废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以来，生态环境局锚定江阴市委市政府制定的“一年一个样、三年一扫光”战略部署，迎难而上、奋力拼搏，纵深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取得积极进展，为江阴高质量发展夯实了绿色基底。

1、紧盯考核目标，全面提升环境质量。在全市产业结构偏重、排污总量偏大、生态基础偏弱的现实状况下，努力实现了环境质量的持续提升。城区 PM2.5 浓度 31.3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6.3%，改善幅度全省第 5；优良天数比率 79.2%，同比持平，为

全省 6 个没有下降的县市之一。国省考断面方面，18 个国省考断面优Ⅲ比例持续保持 100%，位列无锡第一。在全省地表水环境质量排名中，我市稳定位列全省前十，目前全省第 5。

2、高位部署推动，全面压实工作责任。召开全市污染防治攻坚大会，明确工作目标、下发任务书，以问题为导向，全面推动年度各项工作。制定印发《江阴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意见》《江阴市生态环境基础治理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等系统治理文件，积极推进“一年一个样、三年一扫光”专项行动，为全市生态环境工作指明路径。

3、强化大气攻坚，全面落实最严管控。聚焦源头减排、紧盯省控点位，全面推动集群整治、微环境整治等专项行动，以扎实的工程性措施全面推动双控双减。统筹推进 7392 项大气项目。强化对落后大气子站专班管理，全面推动大气污染防治“1310”攻坚行动，督促各责任单位对工业企业、工地、渣土车、码头堆场等涉气污染源开展巡查执法。组织开展省控大气子站周边 170 余家机械行业专项整治，协同省环保集团，开展沿江码头扬尘整治。对大气子站 3 公里范围内汽修企业专项整治，会同交通局开展联合检查，推动汽修“绿岛”。积极推进化工园区整治，开展“无异味园区”创建。开展高排放车辆整治，今年以来路检梳理同比增加 4 倍，已累计淘汰车辆 1236 辆，其中汽油车 862 辆，柴油车 346 辆。

4、谋划系统治水，全面推动稳定达标。狠抓重点断面、重点时段、重点工程，全面推动国省考断面稳定达标。年内持续推进

治水重点工程 398 项，截至目前已完成 160 项。加强对问题断面的达标攻坚，针对华士镇等水环境质量差的地区，组织第三方排查溯源。狠抓汛期达标，制定国省考断面汛期水质保障方案，推动国省考河道两侧支浜整治，对 237 条支开展每月监测，评价整治成效。推动排污口整治，完成 2452 个长江级太湖入河排污口溯源监测工作，制定“一口一策”分类整治方案，完成取缔 85 个、整治类 7 个、规范树牌 1270 个。

5、紧盯安全管理，全面化解风险隐患。制定《全市生态环境领域风险排查工作方案》，健全工作机制、明确工作规范，成立生态环境领域 9 大领域专项工作组，全面推动生态环境领域“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保安全”专项行动。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治理，共排查环境风险企业 723 家，共梳理隐患问题 931 个，完成整改 895 个。深入推进危废专项整治，明确分级分类监管要求，强化联合监管。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推进小微危废集中收处工作。

6、强化疫情管理，全面落实常态防控。完善疫情防控工作机制，优化局内疫情管控工作规范，明确迅速建立关于污水处理厂、医废监管的工作机制，编制印发江阴市小型医疗机构医疗废物集中收集方案、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医疗和城镇污水处理及监管工作要点。安排专人赴指挥部开展疫情“战时”工作，迅速落实疫情指挥部工作要求，落实疫情管控行业主管部门责任，督促锦绣江南切实履行防疫责任制，签订疫情防控责任书，落实“七个一”疫情防控措施。疫情防控期间，组织志愿者 70 批 743 人次配

合社区开展核酸检测，周庄、利港疫情暴发期间，组织 3 批 30 人次赴疫区开展工作。

7、狠抓监督执法，全面强化实战练兵。全面推进“春雷行动”“大风行动”“夜鹰行动”“全员执法日”等各类执法专项行动，进一步提升规范执法、精准执法。积极依托走航监测、自动监测、工况用电、视频监控等科技手段开展非现场执法检查，落实对企业全天候监管。今年以来，共出动 24112 人次，检查企业 9274 厂次；环境违法行为普通立案 1097 件，同比增长 12.86%；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 708 份，同比增长 16.26%；罚款金额 7736.01 万元，同比上升 2.62%；落实新环保法共 64 件，其中实施查封扣押案 34 件、限制生产案 11 件、行政拘留案 4 件、按日计罚案 1 件、移送刑事案 14 件。破获“青祝河含磷废液倾倒入案”“华丰污水处理厂排污口排放案”等重案要案。调处各类环境信访 1817 件，同比下降 15.4%；其中省级以上 54 件，同比下降 10.0%。

8、推进机制创新，全面提升工作效能。年内，创成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市。争创全省改革试点，打造江阴生态环境治理标杆。目前，省厅将我市列为全省唯一生态环境集成改革试点城市，集成改革方案经过征求意见并反复斟酌修改后形成初稿。聚焦“放管服”，持续推动环评审批、排污证许可审核简化程序、缩减时效。聚焦服务发展，持续推进“企业接待日”“绿芙蓉课堂”等各类活动，制定出台江阴生态环境系统惠企纾困解难稳经济十项措施，助力绿色发展。探索印染行业绿色智能园区建设，

会同市工改办，积极向省厅争取试点政策，全面推动全市域印染行业整治整合。聚焦机制创新，全面推动“蜗牛警示牌”“水气红黑榜”“治污攻坚最严惩戒”等工作机制，通过动态开展“月度预警”、刚性开展“季度评定”，持续推动问题地区、问题单位落实问题整改。

9、决胜大战大考，全面强化政治担当。经受住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省生态环境突出环境问题专项督查、无锡市委突出环境问题专项巡视的严峻考验，圆满完成了各级督察组交办的工作任务，得到了上级部门的高度肯定。从中央环保督察交办信访问题看，督察组共向我市交办了 29 批次信访事项 77 件，信访交办数量从 2016 年（第一轮中央督察）104 件、2018 年（中央督察回头看）141 件（当时数量均为全省同类城市第一）下降到目前的 77 件，排名退出全省前五，下降比例超过全省、无锡平均水平，涉及的突出环境问题，更没有成为全国典型问题案例曝光。

10、紧盯“两在两同”，全面提振队伍作风。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推动全局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提高党建引领力，发挥理论学习中心组“龙头”领学作用，组织开展中心组集中学习 10 次、专题学习研讨活动 2 次。建立党支部“学习单”制度，常态化、规范化开展党支部理论学习。强化战场练兵，江阴“503”疫情暴发以来，环保铁军前赴后继地冲向一线，向“疫”而行。在第一时间集结党员突击队，协助属地政府开展区域核酸、信息流调、人员转运、环境消杀、卡口执勤等工作。今年来



共出动志愿者 322 人次，用实际行动诠释“三不三特”铁军精神。常态化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通过“绿芙蓉课堂”、“领导包案下访”、“企业接待日”等载体，用心用情用力办好民生实事。以开展“5.10”思廉月活动为契机，以“专家讲廉”、“党员学廉”、“党课宣廉”、“作品颂廉”、“文化养廉”、“短信倡廉”、“家庭助廉”等专题活动为主线切实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和遵章守纪意识，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打造“生态日”、“环境月”主题活动月，组织开展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与中华环保联合会、香樟树等社会组织强化合作，构建生态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发展壮大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力量，深入推动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完善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和有奖举报机制，讲好生态文明建设“江阴故事”。

工作成效固然显著，但是全市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尚未根本缓解，产业结构重、排污总量大等客观现状长期存在，水、气环境指标达标任务不容乐观，部分“硬骨头”突出环境问题整治销号异常严峻。

2023 年总目标：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以落实生态环境集成改革为突破，积极探索构建中国式现代化生态环境治理政策制度体系，通过狠抓十大专项行动（见附表），推动实施 2000 余项治气、100 项治水、200 余项治土治废工程落地，从根本上提升生态环境基础设施能力和生态环境治理水平，为江阴高质量发展注入绿色动能。

一是守住环境质量底线新征程。牢牢坚持“环境质量只能更

好不能变差”的工作方向，在强化管理性措施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结构性、源头性综合措施，全面推动治污攻坚。环境质量目标：PM2.5 平均浓度达到 32 微克/立方米，空气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0%，国省考断面优Ⅲ比例持续保持 100%。强化水气提质。大气方面，进一步推动重点行业集群整治、VOCs 源头替代、臭氧前体活性物质整治等工作，实施排放大户的精准管控，确保华润制钢、华西钢铁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紧盯扬尘管控，全面推动沿江码头企业封闭式料仓建设。水方面，抓紧抓牢重点断面、重点工程，全面推动国省考断面持续稳定“保Ⅲ升类”。加强对问题断面的达标攻坚，推动系统流域整治。强化六大行业企业雨污分流排查整治。全面巩固长江、太湖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成果。实施全市域“水平衡”管理，开展全市域城镇规划单元水污染物核算管理，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提质增效。强化基础补短。积极推进江阴市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全面补齐补强基础能力，从根本上提升控源截污水平。探索实施“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完成 9.9 平方公里老城区合流污水改造。启动城镇污水处理厂、工业污水处理厂布局规划研究。全面推动城镇、工业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加快工业污水全分质、分类处理。推进污水处理厂网建设、整合以及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提升城镇污水集中收集和處理率。加快推进一批工业、服务业、农业“绿岛”项目建设。强化激励引导。进一步优化完善蜗牛警示牌工作机制，持续实施一票否决、最严惩戒、红黑榜等措施，压实压紧工作责任，激励引导各职能部门、板块主动作为，树立“干好干差不一

样”的鲜明导向。

二是锚定产业转型发展新突围。充分把握生态环境集成改革试点契机，全面推动产业结构集约发展。加强与省厅、无锡局对接沟通、定期会商，根据改革总思路，完善细化配套江阴层面 19 项子方案，实化内容、狠抓落实、积极推进，用改革实践和成果走出“经济发展出题目、环保改革找答案”的江阴路径。紧盯重点领域，高标准谋划产业转型。全力推进印染、化工、钢铁 3 大行业转型升级，推动辖区内 202 家印染企业、85 家化工企业、4 家钢铁企业、10 家热电企业的整治提升、集约发展。开展印染行业节约集约发展“三减半三提升”（用地面积减半、总氮总磷排放总量减半、企业数量减半、治污水平提升、经济效益提升、环境质量提升）行动，加快周庄、长泾、徐霞客 3 个印染集聚区建设。建立基于大气环境容量的钢铁行业去产能长效机制，推进钢铁企业整合重组。推动江阴钢铁行业全部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开展清洁用能及污染治理设施提标改造。推动化工企业淘汰和入园行动，不断压降化工生产企业数量。全面完成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提升工艺技术装备水平，实施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持续降低 VOCs 排放。紧盯重点工作，高标准推动工改升级。围绕江阴市委市政府正全面推动的工业园区升级改造工作，持续强化散乱污整治，强化联合执法、腾退低效土地。重点围绕 3 个省级以上园区和 17 个乡镇级园区，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创建无异味化工园区，为未来发展和产业转型腾出容量、打开空间。紧盯重点要素，高标准用好总量杠杆。完善总量统筹机制，建立排污

总量市级储备库和园区储备库，分级统筹管理。建立合理分配机制，推进总量指标有偿收储、使用，向园区集中、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充分发挥价格杠杆作用，探索排污总量指标的跨类别使用，服务优质重大项目高质量落地，促进产业转型发展。

三是创建无废城市新亮点。打造江阴先行区。持续推进江阴秦望山国家资源循环利用示范基地建设，着力构建循环产业链条，提升资源化利用水平，健全建强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等全链条处置体系，持续推动固危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打造全国无废园区。完成江阴高新区“固废集中收集三点一中心”建设，鼓励江阴高新区探索开展酸洗污泥区内全链条循环协同综合利用处置模式，支持江阴高新区打造国家级无废园区。打造亮点工程。进一步提升小微危废处置工作，建立小微企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城乡有机废弃物等协同耦合一体化收集制度。以废酸、废有机溶剂、飞灰、生物质、炉渣等产生量大、难利用废物为重点，加大技术研发，建设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项目。

四是探索生态价值实现新举措。深化生态创建，巩固夯实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持续开展长江国家文化公园、长江生态安全示范建设，打造更多江阴特色生态优质产品。建设生态载体，加强沿江岸线生态整治修复，探索建设“生态岛”试验区。持续做好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完善生态修复、生态补偿工作机制，强化生态空间管控区管理，谋划生物多样性热点区建设，持续加强生物安全管理，谋划生物多样性智能化监测体系建

设。积极推动江阴生态 EQI 指数提档升级。探索生态金融，持续推进 EOD 项目的申报和建设。探索生态金融工具，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积极争取国家基础设施投资基金、不动产信托投资基金 REITs、专项债、EOD、类 EOD、中央和省奖补资金支持。要实质化推动“对上争取资金专班”工作，引导各镇街园加大对生态环境基础设施、治太工程、省政府挂牌项目的投入力度，着力构建政府、企业、金融机构协同推进环境治理的新格局。在对上资金争取这一当前十分重要的工作中占先机、抢车道，为全市的转型发展提供绿色动能和环保力量，确保年内完成储备项目资金 100 亿、上报项目 10 亿、争取资金规模至少 1 亿。

五是呈现队伍建设水平新气象。围绕党建品牌强队伍，持续强化队伍作风建设和能力建设，开设铁军论坛、开展铁军比赛，以各类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为重要抓手，充分发挥水气特色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以实干作答、用奋斗创造，全力打造江阴生态环保铁军。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一岗双责”，以责任制为抓手，建立起知责、明责、履责的工作格局，层层传导全面从严治党压力。坚持每半年开展全面从严治党形势分析，强化党建和业务工作的融合，着力破除“两张皮”现象。对关键人、关键事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进一步理顺关系，充实党务、纪检干部队伍，更好开展各项活动。扎实推进党支部分类达标定级工作，确保年内至少有一个支部争创“先进党支部”。抓好三会一课、主题党日、谈心谈话、组织生活会等工作落实，统筹推进“一支部一品牌”建设，在提升质效上下功夫，形成真正立得住、叫得响的党

建品牌。强化典型引领，大力推树身边党员干部典型，各支部至少推树一个典型，坚持用身边人感染带动身边干部队伍，激发工作热情，凝聚工作力量。严明政治纪律，狠抓党风廉政建设。配合纪委监委派驻检查组工作。坚持从日常履职严起，从一线执法办案岗位抓起，聚焦关键岗位、关键环节、关键时间节点，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委十项规定的落实，加强节假日廉政教育、公务用车排查。密切关注“四风”问题隐形变异新动向，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

六是提升执法服务融合新高度。围绕执法攻坚提水平，持续开展“全员参与、全时段覆盖”执法大练兵，从严从快抓好铁腕执法，积极构建“立体、垂直、精准、规范、高效”执法体系，加强大案要案办理。持续提升技防能力，强化“非现场监管”能力，提升精准执法、规范执法水平。对标全国先进、省内领先、无锡第一的刚性目标，全面提质增效。立案材料进一步规范提升，提升质量，确保在各类比武中经得起检验。继续以执法大比武为主要抓手，强化大案要案办理，推行“环保+警察”办案模式，对重大污染环境犯罪案件开展联合执法，持续深化执法攻坚，推动全市生态环境质量再巩固再提升。围绕基层企业优服务，持续开展“企业环保接待日”，推动实施“双百企业挂钩服务”工作机制，落实“两个正面清单”管理，强化对企业的服务帮扶。进一步深化江阴绿色联盟工作，培育一批绿色领军企业。围绕解决突出问题提水平，持续推动中央、省等各级反馈问题、交办问题整改，全面做好“一年一个样、三年一扫光”治污攻坚

专项行动的收官工作，通过压实压紧工作责任、扎实推动工程措施，确保实现污染设施短板一扫光、督查交办问题一扫光、环境信访积案一扫光。探索健全“问题发现”机制，及时快速解决化解，将问题“发现在萌芽、解决在基层”，确保相关问题不成为各级督察典型交办问题。

七是探索推动集成改革新突破。全力推进生态环境集成改革工作，积极打造全省唯一的改革标杆，积极打造长江大保护示范亮点与典范样本。深化责任体制改革，创新县域统筹协调机制，建立健全基层环保机构，打通生态环境保护“最后一公里”。推进环评审批简政放权，探索开展差别化的建设项目环评管理。持续推进排污许可证改革，创新全市域、全生命周期、全产业总量平衡管理新模式。持续优化空间布局，推动“3+N”工业园区限值限量管理，提升清洁化、智能化水平，推动产业园区绿色低碳发展。全力推进重点行业高端化绿色化发展，推进印染、钢铁、化工转型升级。建立“全流程、闭环式、智能化”问题发现查处体系，强化执法数字化建设，推进“互联网+监管”平台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提升非现场监管能力。

第二部分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805.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6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22,653.8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0.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766.4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5.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23,805.3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4,190.80</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35.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149.87
<b>总计</b>	<b>26,340.67</b>	<b>总计</b>	<b>26,340.67</b>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805.34	23,805.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0	9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95	72.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63	48.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2	24.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5	21.5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5	21.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672.45	22,672.4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413.21	3,413.21						
2110101	行政运行	951.31	951.31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068.38	1,068.3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93.51	1,393.5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01	5.0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01	5.01						
21103	污染防治	18,692.82	18,692.82						
2110301	大气	10,908.36	10,908.36						
2110302	水体	5,933.30	5,933.30						
2110307	土壤	191.00	191.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660.16	1,660.1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32.66	532.66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32.66	532.66						
21111	污染减排	28.75	28.75						

2111104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28.75	28.75						
213	农林水支出	766.45	766.4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6.45	766.45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6.45	76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93	271.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93	27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46	64.46						
2210202	提租补贴	193.25	193.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4.22	14.2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190.80	1,293.08	22,897.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6	9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51	73.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29	48.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25	25.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4	21.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4	21.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653.89	932.75	21,721.1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394.65	932.75	2,461.90			
2110101	行政运行	932.75	932.75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068.38		1,068.3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93.51		1,393.5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01		5.0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01		5.01			
21103	污染防治	18,692.82		18,692.82			
2110301	大气	10,908.36		10,908.36			

2110302	水体	5,933.30		5,933.30		
2110307	土壤	191.00		191.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660.16		1,660.1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32.66		532.66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32.66		532.66		
21111	污染减排	28.75		28.75		
2111104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28.75		28.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0.12		410.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12		410.1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10.12		410.12		
213	农林水支出	766.45		766.4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6.45		766.45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6.45		76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07	265.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07	265.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60	57.6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3.25	193.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4.22	14.2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805.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6	95.26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22,653.89	22,653.8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0.12		410.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766.45	766.4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5.07	265.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23,805.34	<b>本年支出合计</b>	24,190.80	23,780.68	410.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35.3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49.87	971.57	1,178.3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46.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588.4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总计</b>	26,340.67	<b>总计</b>	26,340.67	24,752.24	1,588.4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190.80	1,293.08	22,897.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6	9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51	73.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29	48.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25	25.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4	21.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4	21.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653.89	932.75	21,721.1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394.65	932.75	2,461.90
2110101	行政运行	932.75	932.75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068.38		1,068.3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93.51		1,393.5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01		5.0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01		5.01
21103	污染防治	18,692.82		18,692.82
2110301	大气	10,908.36		10,908.36
2110302	水体	5,933.30		5,933.30
2110307	土壤	191.00		191.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660.16		1,660.1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32.66		532.66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32.66		532.66
21111	污染减排	28.75		28.75
2111104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28.75		28.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0.12		410.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12		410.1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10.12		410.12
213	农林水支出	766.45		766.4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6.45		766.45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6.45		76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07	265.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07	265.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60	57.6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3.25	193.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4.22	14.2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93.08	921.15	371.93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806.22	806.22	
30101	基本工资	36.97	36.97	
30102	津贴补贴	425.20	425.20	
30103	奖金	181.39	181.39	
30106	伙食补助费	7.53	7.53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29	48.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25	25.2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0	15.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8	4.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7	1.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60	57.60	
30114	医疗费	2.28	2.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365.85		365.85
30201	办公费	21.59		21.59
30202	印刷费	15.98		15.9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81		2.81
30206	电费	135.20		135.20
30207	邮电费	11.71		11.7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0		1.90
30211	差旅费	16.61		16.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8.74		18.74
30214	租赁费	53.18		53.18

30215	会议费	0.23		0.23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73		10.73
30218	专用材料费	41.24		41.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23		1.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7		2.07
30228	工会经费	4.18		4.1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2.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4		10.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1		15.01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114.93	114.9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97.53	97.5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6.84	16.84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6	0.56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6.08		6.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8		6.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780.68	1,293.08	22,487.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6	9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51	73.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29	48.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25	25.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4	21.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4	21.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653.89	932.75	21,721.1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394.65	932.75	2,461.90
2110101	行政运行	932.75	932.75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068.38		1,068.3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93.51		1,393.5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01		5.0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01		5.01
21103	污染防治	18,692.82		18,692.82
2110301	大气	10,908.36		10,908.36
2110302	水体	5,933.30		5,933.30
2110307	土壤	191.00		191.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660.16		1,660.1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32.66		532.66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32.66		532.66
21111	污染减排	28.75		28.75
2111104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28.75		28.75
213	农林水支出	766.45		766.4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6.45		766.45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6.45		76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07	265.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07	265.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60	57.6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3.25	193.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4.22	14.22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93.08	921.15	371.93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806.22	806.22	
30101	基本工资	36.97	36.97	
30102	津贴补贴	425.20	425.20	
30103	奖金	181.39	181.39	
30106	伙食补助费	7.53	7.53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29	48.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25	25.2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0	15.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8	4.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7	1.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60	57.60	
30114	医疗费	2.28	2.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365.85		365.85
30201	办公费	21.59		21.59
30202	印刷费	15.98		15.9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81		2.81
30206	电费	135.20		135.20
30207	邮电费	11.71		11.7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0		1.90
30211	差旅费	16.61		16.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8.74		18.74
30214	租赁费	53.18		53.18
30215	会议费	0.23		0.23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73		10.73
30218	专用材料费	41.24		41.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23		1.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7		2.07
30228	工会经费	4.18		4.1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2.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4		10.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1		15.01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14.93</b>	<b>114.93</b>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97.53	97.5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6.84	16.84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6	0.56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6.08</b>		<b>6.08</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8		6.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27	0.00	2.70	0.00	2.70	11.57	0.23	0.00	14.27	0.00	2.70	0.00	2.70	11.57	0.23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5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2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2	参加会议人次(人)	1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0	参加培训人次(人)	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10.12		410.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0.12		410.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12		410.1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10.12		410.1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1.93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365.85
30201	办公费	21.59
30202	印刷费	15.9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81
30206	电费	135.20
30207	邮电费	11.7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0
30211	差旅费	16.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8.74
30214	租赁费	53.18
30215	会议费	0.23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73
30218	专用材料费	41.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7
30228	工会经费	4.1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1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6.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b>399</b>	<b>其他支出</b>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6.0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08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6,340.6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434.77 万元，增长 47.11%。其中：

#### （一）收入决算总计 26,340.6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3,805.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504.79 万元，增长 55.58%，变动原因：2022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35.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0.03 万元，减少 2.69%，变动原因：支付在建工程项目款，结余数减少。

#### （二）支出决算总计 26,340.6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4,19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842.32 万元，增长 57.61%，变动原因：2022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149.87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未清算的以前年度养老金与职业年金、在建工程项目结转、本年度结转至下年度使用的专项经费结余。与上年相比，减少 407.56 万元，减少 15.94%，变动原因：支付在建工程项目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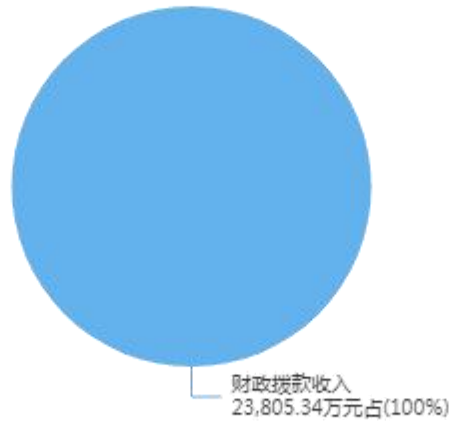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3,805.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805.3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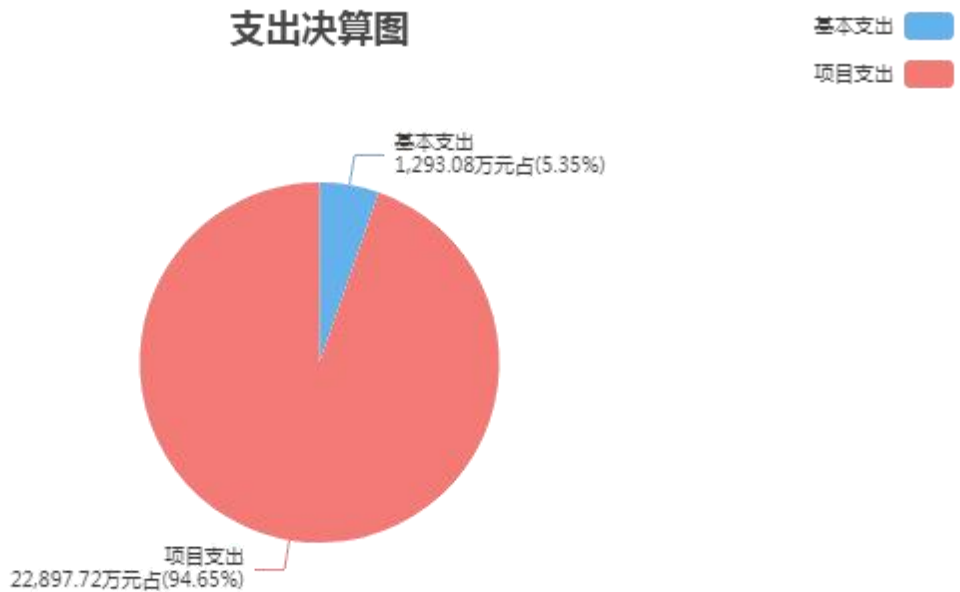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4,19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3.08 万元，占 5.35%；项目支出 22,897.72 万元，占 94.6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6,340.6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434.77 万元，增长 47.11%，变动原因：2022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增加。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4,19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559.6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530.55%。其中：

##### (一) 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奖补类项目暂停。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8.63 万元，支出决算 4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出 2 人、退休 1 人、新录用 3 人，基数相应变低。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4.32 万元，支出决算 25.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内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支付，职业年金支出数增加。

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21.55 万元，支出决算 2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底调入 3 名人员，用以前年度结余数支付。

##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896.5 万元，支出决算 932.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抚恤金与一次性退休补贴。

2.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项）。年初预算 1,523.5 万元，支出决算 1,068.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合同约定在下年度支付。

3.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453.16 万元，支出决算 1,39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7.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内追加安装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测（FID）企业奖补资金。

4.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 8 万元，支出决算 5.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按实支付。

5. 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 260 万元，支出决算 10,908.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95.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内下达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6. 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933.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内下达省级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专项资金。

7. 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9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内下达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8. 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 1,005.13 万元，支出决算 1,660.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5.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内下达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市县切块资金）、江苏省“绿岛”项目奖补资金。

9. 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32.6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内下达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

10. 污染减排（款）清洁生产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 28.75 万元，支出决算 28.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10.1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基建项目，无年初预算。

#### （五）农林水支出（类）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66.4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内下达绿色金融奖补资金。

##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64.46 万元，支出决算 5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政策性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91.39 万元，支出决算 19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提租补贴基数政策性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14.22 万元，支出决算 14.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293.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21.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71.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3,780.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427.32 万元，增长 65.68%，变动原因：年度内追加安装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测（FID）企业奖补资金、下达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下达省级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专项资金、下达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下达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市县切块资金）、下达江苏省“绿岛”项目奖补资金、下达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下达绿色金融奖补资金。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293.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21.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71.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4.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3.62 万元，变动原因：上年度局机关与执法局合并做账，减少执法局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8.92%；公务接待费支出 11.5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1.08%。

###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7 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1.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1.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1.57 万元，接待 25 批次，1200 人次，开支内容：生态环境厅太湖处赴江阴调研招待费、省二专办现场督查招待费、无锡市委专项巡查招待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23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 0.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2 个，参加会议 100 人次，开支内容：临港化工园区企业危废仓库认定协调会。

####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10.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4.99 万元，减少 58.79%，变动原因：基建项目按合同支付。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71.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1.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3.86 万

元，减少 43.29%，变动原因：上年度局机关与执法局并合做账，列支合并后的机关运行经费，本年度分开列支机关运行经费。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625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2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294.56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4,190.8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

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反映环境保护法规政策的前期研究、制订，规划的前期研究、制订及实施评估，环境标准试

验、研究和制订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反映政府在土壤污染调查、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三十、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清洁生产专项支**

出(项)：反映支持清洁生产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用于除上述方式以外的其他普惠金融发展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